

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3 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3 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预算表

- (一)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 (二)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三)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四)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3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推进教育系统法制建设。
2. 负责全市教育的统筹规划，承担教育改革与发展重大问题调研、政策研究，拟订全市教育改革和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教育布局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3. 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市学校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等工作以及全市教育系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配合市委统战部做好学校统战工作。
4. 指导全市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负责教育系统安全监督管理，督促教育系统相关主体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组织或配合查处学校安全管理方面的失职或违法行为。
5. 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并监督使用情况，组织开展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
6. 负责推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负责落实国家和省、市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文件，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综合管理全市早期教育、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和特殊教育、民族教育等工作。
7. 负责落实国家和省职业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

文件，指导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改革、职业指导和评估工作，指导职业学校专业设置。参与拟订中职学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统筹继续教育体系建设。

8. 统筹指导全市学校建设，负责审核学校设置、更名、撤销与调整，制定学校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

9. 指导学校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劳动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

10. 负责全市教育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全市师德师风建设。组织指导实施教师资格制度，参与学校编制、岗位、工资等政策制定。

11. 负责全市学籍学历管理工作。

12. 指导全市教育系统国际合作与交流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教育合作与交流，参与汉语国际推广工作。

13. 负责全市语言文字工作，指导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

14. 负责全市教育督导工作，依法组织实施教育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监测等工作。组织开展学校发展评估。

15.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职能转变。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加强学校党建工作和市委关于建设“清廉海宁”的总体要求，履行对学校党建工作的指导和监督职责，指导督促全市教育系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提升党建工作水平。深入推进全市教育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进一步推进教育数据资源共享，进一步推进减事项、减材料、减环节，坚持以群众视

角设计教育改革方案，明确改革目标，提升教育服务质量和便利化水平。强化教育督导职责，强化民办教育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不断提升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确保党的教育方针和政策贯彻执行到位。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海宁市教育局单位预算包括：海宁市教育局本级预算。

二、2023 年海宁市教育局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宁市教育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31748.20 万元。

（二）关于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收入预算 31748.2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23841.04 万元增加 7907.16 万元，增长 33.17%，主要是 2022 年教育局本级项目资金划拨至学校，主要通过预算指标分解到学校进行，预算分解至学校的支出在学校的执行数中体现。比如 2022 年教育局本级教科研经费建设经费项目，年初预算安排资金 172.5 万元，通过预算指标分解至学校支出 165.3 万元，通过直接支付支出 1.6 万元。教育局本级年末执行数为 1.6 万元，学校执行数为 165.3 万元。预

算分解至学校的项目有工会经费及困难补助、普通高中奖励、教科研建设经费、普通教育支出、免教科书、晚托、奖助学金等。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288.20 万元，占 89.10%；政府性基金收入 3460.00 万元，占 10.90%。

（三）关于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31748.2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24010.12 增加 7738.08 万元，增长 32.23%，（同收入增加原因）。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 27914.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2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460.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32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850.42 万元，占 2.68%；日常公用支出 104.68 万元，占 0.33%；项目支出 30793.10 万元，占 96.99%。

结转下年 0.00 万元。

（四）关于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1748.20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8288.20 万元、政府性基金 3460.0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27914.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2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460.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32 万元。

(五)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8288.2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16903.27 万元增加 11384.93 万元，增长 67.35%，主要原因同收入增长原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类）支出 27914.11 万元，占 98.6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8.54 万元，占 0.88%；卫生健康（类）支出 53.23 万元，占 0.19%；住房保障（类）支出 72.32 万元，占 0.25%。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事务 581.01 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基本支出。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257.14 万元，主要用于学生资助、专项奖励、奖助学金等 257.14 万元。

（3）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5287.57 万元，主要用于 34 所小学免教科书、学生资助、奖助学金专项支出 5287.57 万元。

（4）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33.81 万元，主要用于 18 所初中学校 1 所完中学校免教科书、学生资助、奖助学金 2033.81 万元。

（5）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85 万元，主要用于 5 所高中学校奖助学金、学生资助等专项资金 85 万元。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19402.58 万元，主要用于发展性考核、临时顶岗教师报酬、民办教育补助、免教科书、免作业本、奖学、助学金、教师培训等部门专项资金。

(7)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267 万元，主要用于学生资助、奖助学金等专项资金 267 万元。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64.3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行政单位离退休活动费等。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6.1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8.0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9.8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医疗保险。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3.3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9.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52 万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

(六)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55.1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0.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04.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宁市教育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346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 7106.85 万元增加 3646.85 万元，增长 51.31%，主要是 2023 年度基建项目支出都由政府性基金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类）支出 3460 万元，占 1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160 万元，主要用于中

小学校空调安装项目。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3300万元，主要用于中小学暑期维修支出。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无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

(九)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宁市教育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49万元，与上年预算数4.49万元持平。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3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2023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4.49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持平。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海宁市教育局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4.68 万元比上年预算 106.68 万元减少 2 万元，下降 1.87%，主要是在编人数减少 1 人。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海宁市教育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909.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6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048.25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宁市教育局本级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海宁市教育局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单位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建立健全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绩效管理覆盖所有财政资金，2023 年单位整体涉及财政资金 6576 万元，其中安排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6576 万元，分别是“教育补助专项资金—学前教育专项经费”预算安排 1806 万元（其中转移支付 1466 万元），“教育补助专项资金—民办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安排 3770 万元，“教育补助专项资金—支持地方院校建设经费”1000 万元，各专项资金的具体绩效目标详见表 11。安排重大民生项目 7746 万元，分别是“免教科书、晚托、奖助学金”预算安排 7462 万元，“初中学生资助”预算安排 71

万元，“普高学生资助”项目预算安排 85 万元，“中职学生资助”项目预算安排 128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表 12。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

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事务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1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支出，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高级中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8.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9.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支出，指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

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5.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2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海宁市2023年单位预算



海宁市教育局

2023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127001-海宁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1748.20	教育支出	27914.11
一般公共预算	28288.20	教育管理事务	581.01
政府性基金预算	3460.00	行政运行	581.0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普通教育	27066.1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学前教育	257.14
三、事业收入		小学教育	5287.57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初中教育	2033.81
五、上级补助收入		高中教育	85.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9402.58
七、其他收入		职业教育	267.00
		中等职业教育	267.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5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54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3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1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07
		卫生健康支出	53.2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23
		行政单位医疗	39.89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4
		城乡社区支出	346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0
		土地开发支出	16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300.00
		城市公共设施	3300.00
		住房保障支出	72.32
		住房改革支出	72.32
		住房公积金	69.80
		购房补贴	2.52
本年收入合计	31748.20	本年支出合计	31748.20
上年结转结余		上年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1748.20	支 出 总 计	31748.20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127001-海宁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专户资金结 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 转结余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31748.20	31748.20	28288.20	3460.00													
海宁市教育局	31748.20	31748.20	28288.20	3460.00													
海宁市教育局	31748.20	31748.20	28288.20	3460.00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127001-海宁市教育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31748.20	850.42	104.68	30793.10			
205	教育支出	27914.11	497.95	83.07	27333.1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81.01	497.95	83.07				
2050101	行政运行	581.01	497.95	83.07				
20502	普通教育	27066.10			27066.10			
2050201	学前教育	257.14			257.14			
2050202	小学教育	5287.57			5287.57			
2050203	初中教育	2033.81			2033.81			
2050204	高中教育	85.00			85.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9402.58			19402.58			
20503	职业教育	267.00			267.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67.00			26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54	226.93	21.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54	226.93	21.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34	142.73	2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13	5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07	28.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3	53.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23	53.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9	39.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4	13.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60.00			346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0			16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60.00			16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300.00			33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300.00			3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32	7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32	7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80	69.8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	2.52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7001-海宁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1748.20	教育支出	27914.11
一般公共预算	28288.20	教育管理事务	581.01
政府性基金预算	3460.00	行政运行	581.0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普通教育	27066.10
		学前教育	257.14
		小学教育	5287.57
		初中教育	2033.81
		高中教育	85.00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9402.58
		职业教育	267.00
		中等职业教育	267.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5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54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3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1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07
		卫生健康支出	53.2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23
		行政单位医疗	39.89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4
		城乡社区支出	346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0
		土地开发支出	16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300.00
		城市公共设施	3300.00
		住房保障支出	72.32
		住房改革支出	72.32
		住房公积金	69.80
		购房补贴	2.52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27001-海宁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28288.20	955.10	850.42	104.68	27333.10
205	教育支出	27914.11	581.01	497.95	83.07	27333.1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81.01	581.01	497.95	83.07	
2050101	行政运行	581.01	581.01	497.95	83.07	
20502	普通教育	27066.10				27066.10
2050201	学前教育	257.14				257.14
2050202	小学教育	5287.57				5287.57
2050203	初中教育	2033.81				2033.81
2050204	高中教育	85.00				85.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9402.58				19402.58
20503	职业教育	267.00				267.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67.00				26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54	248.54	226.93	21.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54	248.54	226.93	21.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34	164.34	142.73	2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13	56.13	5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07	28.07	28.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3	53.23	53.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23	53.23	53.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9	39.89	39.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4	13.34	13.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32	72.32	7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32	72.32	7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80	69.80	69.8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	2.52	2.52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06

127001-海宁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955.10	850.42	104.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2.09	682.09	
30101	基本工资	99.97	99.97	
30102	津贴补贴	116.34	116.34	
30103	奖金	226.79	226.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13	56.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07	28.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95	14.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34	13.3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6	4.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80	69.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04	5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68		104.68
30201	办公费	8.50		8.5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15	会议费	1.50		1.5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0.25		0.25
30228	工会经费	6.98		6.98
30229	福利费	28.75		28.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59		18.5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1		29.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33	168.33	
30301	离休费	25.73	25.73	
30306	救济费	0.66	0.66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94	24.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00	117.00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27001-海宁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4.49					4.49
海宁市教育局	4.49					4.49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27001-海宁市教育局

表0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460.00		346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60.00		346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0		16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60.00		16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300.00		33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300.00		3300.00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09

127001-海宁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本单位不存在国有资本经营，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127001-海宁市教育局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30793.10	27333.10	3460.00			
海宁市教育局	机构运转专项	7.25	7.25				
海宁市教育局	教育补助专项资金	6576.00	6576.00				
海宁市教育局	普高专项经费	1389.80	1389.80				
海宁市教育局	教育系统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1504.12	1504.12				
海宁市教育局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425.40	10425.40				
海宁市教育局	教师培训经费	388.86	388.86				
海宁市教育局	政府投资	3460.00		3460.00			
海宁市教育局	教育人员经费统筹经费	7041.67	7041.67				

2023年单位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金额	绩效目标
**	**	**	**	**
127001			30,793.10	
127001	海宁市教育局	教育系统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1,504.12	1. 教育系统工会经费238.56万元(400元/人*5964人); 2. 政府专项教育督导经费22万元; 3. 2020年教育系统残疾人保障金393.28万元, (5964 22)*(3650*12*0.015) = 393.28万元; 4. 抚恤金等困难补助共404万元, 其中土地工生活困难补助经费4万元、2020年教育系统抚恤金丧葬费支出400万元; 5. 教育系统活动费120万元; 6. 教师招聘50万元; 7. 教育经费年报、教育事业年报、服务业和劳动工资年报经费5万元; 8. 内审工作经费30万元; 9. 《海宁市教育志》编写工作经费9万元; 10. 中小学招生报名系统(最多跑一次)16.6万元; 11. 上海世外教育集团委托管理费350万元; 12. 校园安全智慧食堂管理平台12.8万元; 13. 教育系统退协、关工委、退休活动经费78.76万元; 14. 校园安防工程经费155.2万元;
127001	海宁市教育局	机构运转专项	7.25	用于机构日常运转所需设备、费用
127001	海宁市教育局	教育补助专项资金	6,576.00	一、学前教育(1)教育补助专项资金-学前教育专项经费(转移支付类)。安排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其中:1.镇(街道)公办幼儿园非编教师社保经费;2.农村公办幼儿园在编教师补助;3.2022学年镇(街道)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2)教育补助专项资金-学前教育专项经费。排学前教育专项经费。其中:1.七所公益性民办幼儿园奖补经费;2.两所优质民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3.学前教育专项,(1)幼儿园升等奖励;(2)幼儿园年度考核奖励;(3)幼儿园结对帮扶。二、安排民办教育补助经费。其中:1.宏达学校补助,(1)宏达学校生均补助;(2)宏达学校免杂费;(3)优质民办学校教育装备补助;(4)宏达高中建设项目补助;2.宏达学校退休教师补助(2022实际退休);3.新居民子女学校补助,(1)新居民子女学校生均经费补助;(2)新居民子女学校免杂费;4.民办学校保安经费补助;5.民办学校社保补助;6.海宁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补助。三、支持地方院校。教育补助专项资金-支持地方院校建设经费。安排支持地方院校建设经费。用于支持东方学院建设。
127001	海宁市教育局	普高专项经费	1,389.80	普高专项资金。安排普高专项资金。其中:1.普高优质发展专项,(1)名师工作室;(2)优秀教练、高考专家柔性引进;(3)自主招生三位一体;(4)名优教师引育;2.一流高中创建经费;3.普通高中高考质量奖励。
127001	海宁市教育局	教育人员经费统筹经费	7,041.67	(1)教育人员经费统筹经费。安排教育人员经费统筹经费。其中:1.教育系统机动经费;2.统筹义务教育段绩效考核奖,15000元/人*义务教育段教师人数;3.2022年教育系统考核奖,按教育系统人数每人2000元标准安排,由教育局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发放;4.省市县各级名优教师奖励,(1)省特级教师;嘉兴市名师;嘉兴市名校长;嘉兴市学科带头人;海宁市名师;海宁市名校长;海宁市学科带头人(2)2022年首评嘉兴市学科教学带头人,2022年首评嘉兴市教育名家;(3)评选专家费用;5.奖励性绩效工资调整结余;6.教师支教经费合计,(1)援疆发放生活补贴费;(2)援川发放专项生活补贴费;(3)支教教师往返差旅;(4)家属探亲来回交通费报销;7.教师绩效考核奖;8.学校发展性评估奖励经费;9.临时顶岗教师报酬支出;10.义务段教育优质均衡统筹经费。
127001	海宁市教育局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425.40	安排其他普通教育支出。其中:1.学校监控购买服务;2.学科建设,(1)学科基地建设经费;(2)高中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3.全市中小学课题研究经费;4.全市小学、初中和高中新课程改革,(1)全市小学、初中和高中新课程改革,具体包括新课程教师、海宁教育编辑印刷、教学研究、教学质量监测等,涉及的范围包括质量监测教师阅卷补贴和餐费等;(2)用于深化义务教育课程改革,奖励优秀校本课程开发等;(3)用于学前教育课程改革;5.全市中小幼儿园招生、安全教育、科普活动、文艺、体育竞赛、学前教育年审、园长论坛、德育工作、语言文字工作等普通教育经费;6.足球比赛、试点足球学校奖励;7.教育联盟;8.体育中考,其中租用测试仪器设备、租车、游泳馆租用、支付相关考务工作人员补助;9.付嘉兴残疾学生培养经费;10.免教科书;11.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工作,与此相关的学校教学设施改善、检测设备添置;12.教育奖助学金专项经费。13.体育设施对外开放。安排学校体育设施向社会免费开放经费。用于学校体育设施免费向社会开放费用支出。14.课后托管服务费。安排课后托管服务费。按照测算,用于学校课后托管服务相关支出。



2023年单位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金额	绩效目标
**	**	**	**	**
127001			30,793.10	
127001	海宁市教育局	教育系统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1,504.12	1. 教育系统工会经费238.56万元(400元/人*5964人); 2. 政府专项教育督导经费22万元; ; 3. 2020年教育系统残疾人保障金393.28万元, (5964 22)*(3650*12*0.015) = 393.28万元; 4. 抚恤金等困难补助共404万元, 其中土地工生活困难补助经费4万元、2020年教育系统抚恤金丧葬费支出400万元; 5. 教育系统活动费120万元; 6. 教师招聘50万元; ; 7. 教育经费年报、教育事业年报、服务业和劳动工资年报经费5万元; 8. 内审工作经费30万元; ; 9. 《海宁市教育志》编写工作经费9万元; 10. 中小学招生报名系统(最多跑一次)16.6万元; 11. 上海世外教育集团委托管理费350万元; 12. 校园安全智慧食堂管理平台12.8万元; 13. 教育系统退协、关工委、退休活动经费78.76万元; ; 14. 校园安防工程经费155.2万元;
127001	海宁市教育局	教师培训经费	388.86	安排教师培训经费。按照教师工资(基本工资 基础性绩效工资)的3%安排教师培训经费, 我市教职工(不含教育局行政人员, 另外包括机关幼儿园, 艺术幼儿园), 2022年安排经费用于中小学教师培训(含出国培训)。其中部分分配各学校, 教育局本级安排部分。
127001	海宁市教育局	政府投资	3,460.00	2022年基础建设。

